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1369 证券简称:联动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9

2023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是否独立董事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邱少刚	董事长	否	否
邱少刚	副董事长	否	否
李国君	董事	否	否
李国君	副董事	否	否
李国君	独立董事	是	否
李国君	独立董事	是	否
李国君	独立董事	是	否

股票简称	联动科技	股票代码	3013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邱少刚	蔡丽娟	
电话	0757-83281982	0757-83281982	
办公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高要区新光路新光产业园北区新光产业园北区大道16号		
电子邮箱	ir@psnetech.com.cn	ir@psnetech.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4,340,065.67	194,309,841.50	-4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808,017.00	75,486,060.93	-7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309,481.37	73,211,708.22	-7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0,781.85	65,523,604.67	-100.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2.17	-87.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2.17	-87.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	17.19%	-13.97%
总资产(元)	1,587,212,480.17	1,705,312,896.91	-6.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56,085,223.87	1,587,980,701.42	-8.3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人数	13,6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普通股股东人数(如有)	0	报告期初普通股股东人数	13,679	报告期初表决权恢复的普通股股东人数(如有)	0
-------------	--------	-----------------------	---	-------------	--------	-----------------------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证券代码:688787 证券简称:海天瑞声 公告编号:2023-061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为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唐涤飞减持其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唐涤飞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438,332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减少至5.70%。

公司于2023年8月14日收到股东唐涤飞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比例达到1%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告知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姓名	唐涤飞
减持数量(股)	266,072
减持比例(%)	0.44
减持日期	2023年5月26日
减持均价(元)	297.700
减持后持股数量(股)	3,438,332
减持后持股比例(%)	5.70

备注:
1、“减持数量(股)”按实际减持股份数量填列;“减持比例(%)”按减持时减持的股份数量占当时公司的总股本计算填列。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3、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姓名	唐涤飞
持股数量(股)	3,438,332
持股比例(%)	5.70
持股数量(股)	3,438,332
持股比例(%)	5.70

备注:
1、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

证券代码:002801 证券简称:微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7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8月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8月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邱少刚	90,417,600	30.38
2	邱少刚	58,125,000	20.31
3	杭州微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36,520	3.05
4	张为庆	6,458,400	2.31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40,472	2.0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364,045	1.5
7	邱少刚	3,229,200	1.1
8	邱少刚	3,229,200	1.1
9	国寿安保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国寿安保基金组合	1,770,546	0.77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7,700	0.72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均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8月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邱少刚	22,604,400	19.52
2	邱少刚	14,531,400	12.55
3	杭州微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36,520	7.63
4	张为庆	6,458,400	5.58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40,472	4.96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364,045	3.77
7	邱少刚	3,229,200	2.79
8	国寿安保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国寿安保基金组合	1,770,546	1.53
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7,700	1.43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寿安保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46,705	1.16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均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801 证券简称:微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8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依法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4,000万元人民币(含),且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9.5元/股(含),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和回购股份数量上限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025,31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4%。
2、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3、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4、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方案。
5、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
6、本次回购股份的公告日期。
7、本次回购股份的公告日期。
8、本次回购股份的公告日期。
9、本次回购股份的公告日期。
10、本次回购股份的公告日期。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同时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期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激发员工奋斗精神,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利益和核心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发展,公司综合考虑业务发展前景、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及近期股权激励二级市场表现,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二)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的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回购细则》第七条与《回购指引》第十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1、公司股票上市已满一年;
2、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违法行为;
3、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4、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5、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回购股份的方式
1、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回购股份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
2、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9.5元/股(含),该回购价格上限未超过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管理层在回购期间实施,结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确定。若公司在回购期间实施了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现金分红、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三)拟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1、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A股社会公众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股权激励和股东大会等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实施方式。若公司未能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依法对回购的股份予以注销。
2、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4,000万元人民币(含),且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9.5元/股(含),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和回购股份数量上限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025,31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4%。
3、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约1,025,31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4%。
4、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约1,025,31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4%。
5、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约1,025,31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4%。
6、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约1,025,31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4%。
7、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约1,025,31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4%。
8、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约1,025,31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4%。
9、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约1,025,31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4%。
10、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约1,025,31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4%。

三、回购股份的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未实施或未达到回购数量,则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一)回购资金使用情况
1、回购资金使用情况
2、回购资金使用情况
3、回购资金使用情况
4、回购资金使用情况
5、回购资金使用情况
6、回购资金使用情况
7、回购资金使用情况
8、回购资金使用情况
9、回购资金使用情况
10、回购资金使用情况

四、回购股份的公告
1、回购股份的公告
2、回购股份的公告
3、回购股份的公告
4、回购股份的公告
5、回购股份的公告
6、回购股份的公告
7、回购股份的公告
8、回购股份的公告
9、回购股份的公告
10、回购股份的公告

五、回购股份的公告
1、回购股份的公告
2、回购股份的公告
3、回购股份的公告
4、回购股份的公告
5、回购股份的公告
6、回购股份的公告
7、回购股份的公告
8、回购股份的公告
9、回购股份的公告
10、回购股份的公告

六、回购股份的公告
1、回购股份的公告
2、回购股份的公告
3、回购股份的公告
4、回购股份的公告
5、回购股份的公告
6、回购股份的公告
7、回购股份的公告
8、回购股份的公告
9、回购股份的公告
10、回购股份的公告

七、回购股份的公告
1、回购股份的公告
2、回购股份的公告
3、回购股份的公告
4、回购股份的公告
5、回购股份的公告
6、回购股份的公告
7、回购股份的公告
8、回购股份的公告
9、回购股份的公告
10、回购股份的公告

八、回购股份的公告
1、回购股份的公告
2、回购股份的公告
3、回购股份的公告
4、回购股份的公告
5、回购股份的公告
6、回购股份的公告
7、回购股份的公告
8、回购股份的公告
9、回购股份的公告
10、回购股份的公告

九、回购股份的公告
1、回购股份的公告
2、回购股份的公告
3、回购股份的公告
4、回购股份的公告
5、回购股份的公告
6、回购股份的公告
7、回购股份的公告
8、回购股份的公告
9、回购股份的公告
10、回购股份的公告

十、回购股份的公告
1、回购股份的公告
2、回购股份的公告
3、回购股份的公告
4、回购股份的公告
5、回购股份的公告
6、回购股份的公告
7、回购股份的公告
8、回购股份的公告
9、回购股份的公告
10、回购股份的公告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562 证券简称:乐心医疗 公告编号:2023-074

2023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是否独立董事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邱少刚	董事长	否	否
邱少刚	副董事长	否	否
李国君	董事	否	否
李国君	副董事	否	否
李国君	独立董事	是	否
李国君	独立董事	是	否
李国君	独立董事	是	否

股票简称	乐心医疗	股票代码	3005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td>深圳证券交易所</td> <td></td> <td></td>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钟舒	陈静	
电话	0760-85166286	0760-85166286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105号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105号	
电子邮箱	ir@lecin.com.cn	ir@lecin.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84,642,662.72	541,048,823.31	-2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632,205.93	6,872,747.34	2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824,445.47	-705,927.59	1,208.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722,530.23	-15,042,410.83	-11.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00	0.0300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00	0.0300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5%	0.65%	0.20%
总资产(元)	1,493,221,570.15	1,247,239,880.08	2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18,088,812.85	1,012,661,454.31	0.5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人数	22,3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普通股股东人数(如有)	0	报告期初普通股股东人数	22,333	报告期初表决权恢复的普通股股东人数(如有)	0
-------------	--------	-----------------------	---	-------------	--------	-----------------------	---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乐心医疗	股票代码	3005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td>深圳证券交易所</td> <td></td> <td></td>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股票简称(如有) <td>不适用</td> <td></td> <td></td>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钟舒	陈静	
电话	0760-85166286	0760-85166286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105号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105号	
电子邮箱	ir@lecin.com.cn	ir@lecin.com.cn	

2023年上半年,公司坚定“医疗级远程健康监测设备及服务提供商”的战略实施和变革,积极推进年度经营目标及规划落地。对内:推行经营责任制,专注产品力的提升,丰富医疗产品矩阵和优化产品结构,深耕医疗设备及服务领域,持续提升公司的敏捷化管理组织和高效治理(降本增效)。对外:建设海外本土化销售和团队,以客户为中心,在坚守自己地盘的同时去“攻城掠地”,积极开拓新兴市场,拓展多元销售渠道。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464.27万元,同比下降28.91%,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82.46万元,同比增长1,208.42%,其中,第二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22,203.73万元,环比增长36.5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054.26万元,环比增长261.52%。公司通过开源、提效、降本等主动措施推动公司实现有质量的增长,上半年整体经营改善取得阶段性成果。

影响报告期内业绩的主要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受全球经济复苏动能不足、通货膨胀等宏观与市场环境变化的影响,消费需求释放有所延后,新订单转化及项目推进略有延期。另,公司对部分低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3063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近日接到公司股东大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控股”)的告知函,获悉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解除质押及质押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一)解除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3、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4、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5、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6、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7、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8、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9、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0、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姓名	解除质押数量(股)	解除质押日期	债权人
大族控股	8,700,000	2023.02.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大族控股	5,600,000	2023.03.1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大族控股	18,300,000	2023.01.06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合计	30,600,000	18.89%	2.90%

姓名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质押用途
大族控股	20,000,000	12.36%	1.90%	否	2023.08.14	2024.09.01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生产经营

上述质押股份不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3、股本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一、已质押股份
二、未质押股份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质押用途
高云培	96,319,535	9.15%	89,050,000	89.0500%	92.45%	8.46%	0	0%	0	0%	0%

2、公司于下列期间不得回购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该事项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七)预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1、若按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上限8,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39.5元/股(含),且本次回购全部实施完毕进行测算,回购数量为2,025,31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88%。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根据截至2023年8月9日公司的股本结构数据测算,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一、股本结构
二、股本结构
三、股本结构

注:上述变动情况并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果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2、若按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下限4,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39.5元/股(含),且本次回购全部实施完毕进行测算,回购数量为1,012,658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4%。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根据截至2023年8月9日公司的股本结构数据测算,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一、股本结构
二、股本结构
三、股本结构

注:上述变动情况并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果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八)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影响和维持上市地位等情况的分析,全体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公告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1、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1,770,977.2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532,739.55元,流动资产为人民币1,390,783.34元,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027,600,253.92元,资产负债率为13.40%;2022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204,779,926.5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07,932,526.40元;2022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257,489,085.05元。按此次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8,000万元(含)全部使用完毕,以2022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资金约占公司总资产的4.52%,约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5.22%,约占公司流动资产的5.75%,约占公司未分配利润的7.79%,占比均较低,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经营情况良好,盈利能力较强,公司管理层认为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回购体现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将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能够有效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
3、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8,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39.5元/股(含)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88%,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不会出现重大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
4、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中将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回购公告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